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力世紀有限公司

WE SOLUTION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

### 財務總監、 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變更

力世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吳迪駿先生(「吳先生」)因希望尋求其他事業發展機會而已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公司秘書以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之授權代表(統稱「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梅以和先生(「梅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梅先生，40歲，於香港科技大學分別取得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梅先生於金融行業擁有15年以上經驗，且為香

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加入本公司前，梅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起至二零一九年一月擔任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5))的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梅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及六月二十四日起分別擔任潛濤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23)及新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71)(均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吳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寶貴貢獻深表感謝，同時歡迎梅先生出任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承董事會命  
力世紀有限公司  
主席  
何敬豐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何敬豐先生(主席)及宋建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張金兵先生(聯席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炳權先生、張振明先生及翟克信先生。